

#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處分土地及重大資產案件一覽表

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序號	處分資產項目	資產帳面金額			變賣淨收入(D)	未實現重估增值 減少數(E)	處分利得(損失) (F=D-C+E)
		成本或重估價值 (A)	累計折舊 (B)	淨額 (C=A-B)			
1.	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瑪鍊港口小段 198 地號	無(無償撥用)			無(土地返還國產署)		無
2.	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瑪鍊港口小段 199-4 地號	無(無償撥用)			無(土地返還國產署)		無
3.	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瑪鍊港口小段 231-1 地號	無(無償撥用)			無(土地返還國產署)		無

4.	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瑪鍊港口小段 260-1 地號	無(無償撥用)			無(土地返還國產署)		無
5.	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瑪鍊港口小段 269-6 地號	無(無償撥用)			無(土地返還國產署)		無

註：

1. 土地處分皆須於本表揭露處分情形。
2. 除土地外之其他資產成本超過 1,000 萬元以上及學校認為重大之資產處分(含報廢)，應於本表揭露處分情形。
3. 變賣淨收入＝售價－處理費用
4. 每學年第 1 學期(8 月 1 日至次年 1 月 31 日)之資料應於 2 月底前完成公告，全學年(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)之資料應於次年 8 月 31 日完成公告。